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
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HNXK2021-014

采购人：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章合同条款.....	19
第五章评标办法和程序.....	30
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38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招标公告

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haikou.gov.cn>) 网站首页, 选择“政府采购-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 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并于 2021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XK2021-014

项目名称: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预算金额: 4634974.02 元

最高限价: _____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HNXK2021-014): 2498574.00 元

采购需求: 经初步核算, 本项目主要征拆、测绘涉及 233 户, 房屋建筑面积约 83285.8 m², 其中: 1、桂林洋公园大道用地涉及 132 户, 房屋建筑面积约 59887.22 m²; 2、“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用地涉及 91 户, 房屋建筑面积约 20983.21 m²; 3、“福创站西侧道路用”用地涉及 10 户, 房屋建筑面积约 2415.37 m²。

(1) 拆迁单位工作内容: 1.1、对征收范围内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进行产权调查、测绘并制图, 同时进行入户调查等详细调查; 1.2、动员及牵头组织征收范围内的被征收户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 1.3、对征收范围内的房屋及附属物实施拆除及清运; 1.4、其他基于本委托需要从事的工作。(2) 测绘单位工作内容: 该项目的房屋占地面积、房产面积调查及附属物测量工作。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_____

根据征收总体工作安排, 整个入户调查工期为 60 日历天 (本次工期不包含征收拆除工作, 征收拆除工期以政府最后批准方案实施时间为准, 至合同签订之日起为项目起始时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实际情况要求的特定资格条件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具体如下: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营业执照具有拆迁服务的经营范围)、具备测绘地

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测绘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具有工程测量专业或不动产测绘专业）；投标人拟派测绘负责人具有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拆迁负责人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审查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加盖公章）；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投标人书面声明）（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3.5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6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要求：合体组成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1、联合体各方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个人名义单独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2、要求负责拆迁单位为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程序及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查看采购公告及下载采购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网站首页,选择“政府采购-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2、市场主体登记。新用户在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要求登记注册(<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jvzn/63369.jhtml>),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3、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主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后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1年09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28号建安大厦副楼315大厅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

2、采购文件下载网址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

3、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确认投标期限和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及确认投标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2021-09-06零时至2021-09-10 24时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1年09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大道33号

联系方式：0898-6571017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林业大厦7楼

联系方式：0898-667023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工

电话：0898-6670236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编号	HNXK2021-014
2	项目名称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3	采购人	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4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包别划分	1个包：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4634974.02元（大写：肆佰陆拾叁万肆仟玖佰柒拾肆元零贰分） 最高限价：¥2498574.00元（大写：贰佰肆拾玖万捌仟伍佰柒拾肆元整）
9	项目地点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
10	服务时间	根据征收总体工作安排，整个入户调查工期为60日历天（本次工期不包含征收拆除工作，征收拆除工期以政府最后批准方案实施时间为准，至合同签订之日起为项目起始时间）
11	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营业执照具有拆迁服务的经营范围）、具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测绘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具有工程测量专业或不动产测绘专业）；投标人拟派测绘负责人具有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拆迁负责人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1

		<p>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审查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加盖公章)；</p> <p>(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函）；</p> <p>(5)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p> <p>(6)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7) 根据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琼发改投资[2020]302 号文规定，所有投标单位参与投标时，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若中标本项目，新招劳动力优先考虑贫困劳动力，且贫困劳动力不低于新招录人员数量的 10%”的承诺，承诺函具体格式由投标人自拟。</p> <p>(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要求：合体组成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1、联合体各方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个人名义单独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2、要求负责拆迁单位为联合体牵头方，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均具有约束力。</p>
12	招标控制价及其计算方法	<p>此项目招标控制价是参考海口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5]12 号）和（海棚联办综[2016]8 号）文件的估算价。经初步测算房屋及其土地需要征收的服务费用共计约 4634974.02 元（其中调查及征收签约服</p>

		<p>务费约为 2348659.56 元；测绘约为 149914.44 元；拆除清运费约为 2136400.02 元）。</p> <p>本次招标控制价约为：2498574.00 元（不含拆除清运费）。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将废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p> <p>说明：拆迁服务费组成说明：按照基本 30 元/m²加奖励 10 元/m²计（分项最高限价：拆迁为 28.2 元/m²,测绘为:1.8 元/m²，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征收主体在征收过程中，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做到调查准确、征收程序规范、补偿合规的，给予 10 元/m²的奖励。征收服务费及拆除清运费按海口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办公会议纪要【2015】12 号文和（海棚联办综[2016]8 号）文件执行计取，实际服务费用最终根据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按各投标单位的投标单价具体计算测绘、调查及征收签约服务各项费用实际金额据实结算。</p> <p>告知:征收清运费为:框架结构房屋 27 元/m²，混合结构房屋 18 元/m²，砖瓦结构房屋 9 元/m²，投标人投标报价时无需计入征拆清运费。</p>
13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	投标有效期	<u>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u>
15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 元</p> <p>2、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p> <p>3、投标保证金递交账号：由系统自动分配</p> <p>4、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日期前（2021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前）到达指定帐户</p> <p>银行保函要求：</p> <p>1) 开标现场提交银行保函原件；银行保函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p> <p>2) 保函的受益人为采购人。</p> <p>如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或递交银行保函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投标文件。</p> <p>注：保证金如是银行转账必须是投标人公司基本账户转账，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可简写），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响应且不接受响应文件。</p>
16	投标文件份数	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壹份（光盘及 U 盘）

17	投标文件递交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副楼 315 大厅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u></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p>
18	媒介发布	<p>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u>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haikou.gov.cn）</u>发布</p>
19	评标方法	<p>综合评分法</p>
20	说明	<p>1、本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本次评标过程中所涉及的资格及评分等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原件统一提交给采购人审查核验，如发现有弄虚作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移送相关主管部门严肃处理。</p> <p>2、为防止低于成本价中标, 确保采购人的权益，如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各家投标报价，则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投标报价的各分项细项组成，并对每个细项报价进行成本组成分析，评标委员会根据成本分析的合理性来认定投标人是否低于成本价竞标。</p>

二、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2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合同条款

第五章评标办法和程序

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招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十五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8. 招标文件的询问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询问，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十五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9.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0.4 投标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支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附表。

11.2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3.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

日内无息退还。

如投标保证金为各交易平台收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评标结束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待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

联系电话：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66529867

三沙市招标采购中心：0898-66860296

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23335693

三亚市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0898-38860835

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0898-65250512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和相应的电子文件 1 份，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另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

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处签字。电子文件采用光盘及 U 盘制作。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3.3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投标文件其余内容和资料可只加盖牵头人单位公章。

13.4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3.5、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制作和签署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项目编号：HNXK2021-014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4.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投标文件正本封套内：

- (1) 开标一览表；
- (2) 交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是银行保函，递交银行保函原件）；
- (3) 投标函；
- (4) 电子文件。

14.3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5.2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3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4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请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16.3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6.4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5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用户代表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且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组成，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关于政策性加分

18.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

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按94%计算取值（即按投标报价扣除6%）后参加评审。

18.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2004年12月17日颁布《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8.3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2006年10月24日颁布《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8.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

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8.5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8.6 根据财库[2010]4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认监委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19. 评标

见“第五章评标办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20. 定标原则

20.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20.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投标结果。

21. 质疑处理

21.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2. 中标通知

22.1 定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2.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2.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3. 签订合同

2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3.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4. 其它:

1、代理报酬由采购人承担。代理报酬支付于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

2、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一、工作内容

1、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海口市的有关规定，对制定范围内的单位、集体、和私人房地产进行产权、结构、面积、现状、用途、民生等情况调查登记并建立档案，调研指定范围内被拆迁人对拆迁安置的意见。

2、中标人配合采购人报批有关拆迁手续、办理拆迁公告等事宜。

3、向采购人提供加盖中标人公章的项目负责人及拆迁小组人员名单确认书和岗位证书复印件。

4、负责向被拆迁人宣传、解释有关拆迁政策法规、动员被拆迁人实施搬迁。

5、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拆迁补偿数额以及《拆迁补偿安置协议》文本与被拆迁人就拆迁补偿事宜进行协商，将采购人认可的《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交予被拆迁人签署，按照采购人要求协助采购人办理拆迁补偿款发放手续。

6、在被拆迁人签署《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后，及时将《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及完整的拆迁资料原件交给采购人。

7、中标人配合采购人对难迁户申请行政裁决、领取裁决文件、证据保全（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有关法律诉讼及其相关工作。

8、负责及时交验腾空房屋，配合拆除单位进行房屋及附属物的拆除工作。

9、负责拆迁办公现场的管理工作，配合拆除单位依据相关规定对拆除现场进行跟踪管理。

10、协助妥善解决被拆迁人水、电欠费等遗留问题。

11、负责整理并保管拆迁档案、收回并保管被拆迁人的被拆房产证明及其他相应资料，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将拆迁档案、被拆迁房产证明及其他相应资料交付采购

人，并协助采购人办理产权注销等结案手续。

12、按照规定的拆迁完成期限完成拆迁工作。

13、中标人配合采购人对安置房源进行分配。

14、中标人保证按照国家法律和海口市的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进行合法拆迁，若发生因拆迁原因造成的各种法律纠纷、工伤事故等，由中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5、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海口市的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应由受委托的拆迁公司完成的其他义务。

16、中标人在拆迁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及海口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进行拆迁，不得发生违法拆迁行为，若发生上述违法行为所发生的一切后果由拆迁承担，采购人不负任何责任。

拆迁工作人员须在采购人授权范围内开展工作，不得擅自向被拆迁人进行授权范围以外的承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二、拆迁工作要求

1. 中标人应保证入户调查工作不少于 10 个小组，每个小组不少于 3 人。中标人工作人员应符合拆迁主管部门要求，具备拆迁资格。拆迁实施中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中标人工作人员不能随意变动。

2. 中标人应遵守双方制定的工作程序、规定，依法、文明地进行拆迁工作。

3. 在拆迁过程中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及有关管理部门汇报各类信息，对拆迁范围内可能发生的或已经发生的重大突发事件要采取果断措施加以制止，并在事件发生当日向采购人汇报

4 中标人在工作中应注意方式方法，不出现因中标人原因而导致群体上访事件，做

到群体上访率为零，若因中标人工作失误造成群体上访，采购人有权就其受到的损失向乙方追偿。

5. 中标人应为采购人保守商业秘密并妥善保管因工作关系知悉、获得的一切信息、文件、资料等。如中标人违反本款规定，拆迁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6. 中标人应妥善保管采购人提供的相关拆迁材料，若材料丢失，由此发生的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7. 拆迁结案后，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交拆迁资料、档案，如因非采购人原因导致拆迁出现遗留问题的，由中标人负责解决，采购人配合。

第四章合同条款

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 用地拆迁项目协议（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职务：

委托代理人：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职务：

委托代理人：

丙方（如有）：

地址：

法定代表人：职务：

委托代理人：

为实施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征收、测绘工作，甲、乙、丙三方就征收、拆除清运及测绘服务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一、工作范围、内容

根据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的整体规划，

征收范围为：(1) 拆迁单位工作内容：1、对征收范围内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进行产权调查、测绘并制图，同时进行入户调查等详细调查；2、动员及牵头组织征收范围内的被征收户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3、对征收范围内的房屋及附属物实施拆除及清运；4、其他基于本委托需要从事的工作。(2) 测绘单位工作内容：该项目的房屋占地面积、房产面积调查及附属物测量工作。（以具体范围以海口市政府批准的规划红线图为准）（详见附件）。在甲方指定范围内，除规划需要保留的房屋建筑物外，其余所有房屋及建（构）筑物、其他附着物（房屋及建（构）筑物、其他附着物以下统称征收物）及土地均列为征收对象。

1.1 乙方工作内容为

1.1.1 对征收范围内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进行产权调查、测绘并制图，同时进行民生调查；

1.1.2 动员及牵头组织征收范围内的被征收户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

1.1.3 对征收范围内的房屋及附属物实施拆除及清运；

1.1.4 其他基于本委托需要从事的工作。

1.2 丙方工作内容

1.2.1 调查、测量征收范围内房屋的占地面积、房产面积及附属物，并制图；

1.2.2 其他基于测量需要从事的工作。

二、工作期限

2.1 入户调查工期为 60 日历天；

2.2 乙方工作期限从项目启动征收调查开始至项目完成审计工作结束；

2.3 丙方自签收甲方要求测绘的书面通知（或收到甲方指挥部会议纪要）时间视为测绘工期开始。双方约定在测绘工期开始后 60 日内完成全部预、实测工作，并交付测绘成果；后按照甲方的工作计划跟进项目测绘工作。如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等情形，造成丙方无法按约定时间交付测绘成果，应在情况消除后 10 日内丙方按约定交付测绘成果。

三、权利义务

3.1 甲方权利义务

3.1.1 甲方有权全程监督、检查乙、丙方的工作过程与工作方法，并在征收事务范围内向乙方、丙方发出指令。

3.1.2 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除可归责于甲方的事由外，甲方不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3.1.3 提供规划设计图纸、地籍权属图及相关资料。

3.1.4 负责落实征收安置补偿资金和费用。

3.1.5 按协议的征收服务费用标准支付费用。

3.2 乙方权利义务

3.2.1 有权按本协议取得乙方应得的征收服务费，征收服务费具体分配由乙、丙间协商。

3.2.2 应保证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具有拆除、清运及围挡建设施工的相应资质，并获相关部门的施工审批。

3.2.3 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负责做好指定范围的征收物和土地进行调查、丈量、产权核实等基础调查工作，确保交付甲方的前期调查工作成果资料的真实性、可用性，其中包括房屋相片、附属物相片、被征收人的信息等资料等，对基础资料的准确、客观、真实、全面性负责。

3.2.4 根据国家征收的法律法规和海南省的有关规定，对指定范围内的单位、集体和私人房地产进行产权、面积、结构、现状、用途、民生等情况（具体项目按照甲方提供的调查表格逐一填写）调查登记并建立档案，做到一户一档，表格齐全。调研指定范围内被征收人对征收安置的意见。

3.2.5 根据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编制征收补偿预算及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初稿，以便甲方报征收管理部门审批。

3.2.6 积极做好征收前期工作和动迁工作，做到材料齐全，信息填写正确，被征收人签订

协议时间短，确保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按质完成指定区域内的征收工作任务。

3.2.7 根据批准的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补偿标准及安置方式，引导被征收人对本项目政策、方案及相关标准有正确的认识，不得曲解政策、方案及相关标准。

3.2.8 代表甲方与被征收人协商《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事宜及协助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完成征收补偿及安置工作。

3.2.9 被征收人提出房屋面积复核申请的，对房屋面积进行复核。

3.2.10 项目的相关资料、文件、除合同约定、政府文件规定外，不得外用，负有保密之责。

3.2.11 乙方在征收、拆除过程中要按照国家规范标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和安保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拆除现场。须对施工人员购买五项社会保险，配备安全帽等防护设备，有条件的应购买商业保险，并对施工人员入岗前进行必要的岗前安全培训。因乙方实施拆除工程造成的乙方工作人员或其他无关人员人身、财产损害，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得向甲方主张赔偿责任。若甲方先行赔偿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3.2.12 乙方在拆除前应制定拆除方案，考量建筑拆除难易程度、破坏程度以及房屋倒塌方向等，以及所采用的设施、设备，并报给甲方。乙方应按甲方指令开展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乙方在拆除时应当在周边拉起警戒线，采取合理的施工方式，定向拆除，不得损害他人财产。若乙方拆除施工造成未征收房屋、第三方建筑、门窗等过错行为造成财产损害，均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若甲方先行赔偿的，有权向乙方追偿。

3.2.13 乙方在从事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中，应严格制定和实施安全生产的相关制度。如果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影响、事件，乙方应积极妥善处理，不得以本协议或其他任何事由，以自身或其他任何第三方的名义向甲方主张、声明任何责任、赔偿。

3.2.14 乙方应按甲方指令开展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并按照甲方征收档案管理要求完善征收过程中资料。

3.2.15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对员工进行严格管理，如期间乙方工作人员离职的，应当及时通报甲方并收回离职人员的项目工作证。

3.3 丙方的权利义务

3.3.1 有权按本协议取得丙方应得的征收服务费，征收服务费具体分配由乙、丙间协商。

3.3.2 根据本合同及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负责做好指定范围的房屋基底的占地面积、房产面积及附属物进行调查、测量工作，确保交给甲方的现场调查表房屋数据的真实性和可用性，其中包括房屋尺寸、房屋结构、房屋层数、房屋面积等数据，并符合本项目征收补偿方案批复确定的国家测量规范。丙方保证对提交给甲方的现场测绘数据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如丙方提交给甲方的测绘数据其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受到行政主管及监督部门质疑的，丙方负有举证说明的义务。

3.3.3 及时向甲方书面汇报征收测绘工作进展，及时移交相关资料和测绘成果。

3.3.4 项目的相关资料、文件、除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约定、政府文件规定外，不得外用。丙方负有保密之责。

3.3.5 丙方在征收过程中要按照国家规范标准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出入拆迁现场配备安全帽等安全防护措施；丙方人员未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造成的自身或他人的人身损害、财产损害，由丙方或责任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丙方在工作中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或不良影响，丙方应积极妥善处理，不得以本合同或其他任何事由，以自身或其他任何第三方的名义向甲方主张赔偿责任。

3.3.6 丙方应按甲方指令开展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并按照甲方征收档案管理要求完善征收过程中资料。

3.3.7 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对员工进行严格管理，如期间丙方工作人员离职的，应当及时通报甲方并收回离职人员的项目工作证。

四、工作责任

乙、丙方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征收范围内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进行产权调查、测绘并制图，必须保证其结果真实准确、合法，不能出现错误。

五、派驻人员要求

5.1 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乙方派驻为本项目的拆迁项目负责人，并根据工作内容派驻相应管理机构人员驻项目指挥部工作。乙方派驻人员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送名单。

5.2 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丙方派驻为本项目的测绘项目负责人，并根据工作内容派驻一定数量的具有全国测量员岗位证书资质的人员驻项目指挥部工作，并亲自到现场参加测量工作。征收房屋、附属物的测绘报告均必须由派驻人员审核和亲自签名确认，对测绘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审核出现超出国家技术规范的不合理误差的，甲方有权向相关部门检举，并追究丙方违约责任。具体名单见附件二。丙方派驻人员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向甲方报送名单。

六、费用标准

6.1 征收服务费根据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的实际征收宅基地面积与征收房屋建筑面积之和按相关取费标准计取。

6.2 征拆清运费：拆除清运费按实际工作量和上级部门规定的标准计算，按相关取费标准计取。

6.3 如遇市政府调整征收工作经费取费标准，经市级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可采用新的征收工作经费取费标准重新计取征收公司征收劳务费，以补充协议方式签订。

七、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7.1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对账结算并统一支付给乙方，丙方同意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款项。因乙方提交的送审材料（或丙方原因）存在多报、错报，造成审计费用超出正常费用的，

超出部分的审计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如甲方先行支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乙方有权向责任方追偿。

乙、丙方按照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确定各自应取得的费用，甲方付款前乙、丙方应开具相应的税务发票，甲方见票按照本协议约定条件、程序付款。

7.2 乙、丙方收到甲方通知开展入户调查之日起的三十日内，甲方向联合体支付征收服务费人民币 $\underline{\quad}$ 。在项目开展征收工作后，由联合体双方向甲方申请拨付进度款，甲方按照实际工作进度支付征收服务费，每次支付工作量核算的征收服务费 80%，甲方支付征收服务费至总工作量的 80%时停止。剩余的征收服务费的尾款待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公司对该项目做项目审计结算完成后十日内支付。

7.3 拆除清运费在项目开展拆除清运工作后，由施工方（乙方）向甲方申请拨付进度款，甲方按照完成实际拆除清运工作量的 80%计付，支付至总工作量的 80%时停止，剩余的拆除清运费尾款待竣工、验收、结算、资料移交并在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公司对该项目做项目审计结算完成后十日内支付至 100%。

7.4 乙、丙方理解因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封账、司法查封等原因导致甲方支付账户不能使用，无法按时付款的，不视为违约，同时放弃追索延期支付期间的逾期支付利息。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应按政府审批的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的要求，解决好征收资金等问题，如甲方未能解决上述事宜造成征收任务无法按时完成，其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8.2 乙、丙方应依法开展征收工作，以保证征收任务的顺利完成，因乙方、丙方是联合体，因乙方或丙方一方或双方的原因造成如下情况出现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解除其中一方的合同关系，并依法追究违约责任，不支付违约方的合同费用，且违约方 3 年内不得承接甲方征收工程动迁拆除、测绘服务。

8.2.1 作业过程中引发严重不良后果的，由甲方确认后果的不良程度。

8.2.2 乙方未能按实施方案确定的进度目标完成任务，实际进度与目标进度相比连续两个月低于 70%的。

- 8.2.3 丙方未能按本合同所定工期完成工作并交付测绘成果的。
- 8.2.4 人力、设备等配置明显不能满足业务需要，且整改无效达 10 天以上的。
- 8.2.5 现场人员不服从现场指挥部指挥或管理的、不能完成甲方交办工作的。
- 8.2.6 因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存疑对甲方的征收进度造成阻碍的。
- 8.2.7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转让或者变相转让受托的征收动迁拆除、测绘业务。
- 8.2.8 乙、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以欺诈、胁迫、串通勾结、弄虚作假等手段造成甲方损失的。
- 8.2.8 无故终止履行本合同或单方解除本合同的。
- 8.2.10 违反本协议第四、五条的。

8.3 乙方应对甲方已征收的并腾空的房屋及附属物在 30 日内完成拆除清运工作。如乙方逾期未完成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为乙方逾期未完成工作量服务费的 20%。乙方应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服务费中扣除。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不免除其继续履行拆除清运义务。如乙方累计两次未按期完成上述拆除清运工作，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关系。甲方解除合同的同时，乙方仍须向甲方赔付违约金，违约金为乙方逾期未完成工作量服务费的 1.3 倍。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实施拆除工程，并清运垃圾，垃圾清运按±0 为标准。如未按照±0 标准进行清运的，甲方有权另行安排其他单位清运，相应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有权代扣代付），即甲方有权从乙方的清除费用中扣除并用以支付其他单位的清运费，并由甲方按照其他单位清运产生清运费的 10%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

8.4 丙方提交给甲方的测绘数据存在失实或弄虚作假的，或受到行政主管及监督部门质疑无法举证说明合理性的，丙方应当重新测绘，并提交测绘专业性报告。造成甲方损失的，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即，一是三年内不得承接甲方征收工程测绘服务；二是丙方除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行政、刑事责任外，仍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丙方须于甲方确定损失金额并告知乙方后的 15 日内，向甲方支付赔偿金额；如甲方尚有服务费未支付的，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直接扣除损失金额。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终止与丙方的合同关系。

8.5 因现场调查表房屋数据、前期调查工作资料、数据、测绘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可用

性有重大错误的，甲方因此产生诉讼、赔偿的，甲方应诉、赔偿的全部费用均由乙、丙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产生社会影响恶劣的，降低政府公信度的，过错方需登报、电视、其他媒体等公告道歉。

8.6 乙、丙方曲解政策、方案及相关标准，对甲方形象带来的不利影响，对此应担负赔偿责任。产生社会影响恶劣的，降低政府公信度的，需登报、电视、其他媒体等公告道歉。

8.7 乙方必须是对已经进行合法征收补偿的房屋进行拆除，如有误拆或在拆除中对其他建筑造成损害由乙方负责赔偿。如因乙方未妥善处理引起诉讼牵连甲方或甲方的上级单位为诉讼参与人（如被告、第三人）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应诉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服务费，案件受理费、法院判决甲方应支付的赔偿款项等。

8.8 如因乙方、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以欺诈、胁迫、串通勾结、弄虚作假等手段造成甲方损失的，除承担相应的行政、刑事责任外，仍须承担赔偿责任，赔偿因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实际损失金额计付。乙方、丙方并在甲方确定损失金额并告知乙方（丙方）之日起 15 日内，向甲方支付赔偿金额；如甲方尚有征收服务费未支付的，甲方有权在告知乙方后从征收服务费中直接扣除损失金额。

因乙方（丙方）多报错报征收服务费，导致甲方多支付服务费用的，该部分服务费同样属于甲方的经济损失，支付方式按本条款执行。

8.8 因乙、丙方（或一方）原因造成征收、拆除工作无法执行或延误，每延误一天，甲方有权按照应付征收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五计算每日误工损失，并在未支付的征收服务费中直接扣除。情节严重的，视为乙、丙方（或一方）无故终止履行本合同。

8.10 协议生效后，甲、乙、丙方应严格依照本协议及相关附件约定实施。除协商一致解除外，甲方无故终止履行本合同或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已支付的征收服务费不予退还；乙、丙方（或一方）无故终止履行本合同或单方解除本合同的，应当退还已收取的征收服务费，并按照未完成工作量服务费的 1.3 倍支付违约金。

8.11 乙方、丙方因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赔付本协议总服务费的 20%作为违约金。

九、联合体成员退出

乙、丙方为联合体成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其中一方退出的，不影响另一方联合体成员继续与甲方履行本合同，并无条件接受甲方按照法律规定选聘的其他替代履行合同义务主体继续完成本合同项目。

因乙、丙方违约行为解除本合同的，甲方为重新选聘替代违约公司的各项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并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 8.8 项计付甲方因重新选聘延误工期的误工损失。

十、争议解决

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由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其他

11.1 本合同约定的合同基本价以中标通知书中标价格为准。

11.2 甲方如需要变更原下达的征收计划，须提前 10 天通知乙、丙方，同时经协商一致并签订补充协议后，方可实施。

11.3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11.4 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一式玖份，甲、乙、丙叁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丙方（如有）：（联合体成员）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 年月日

第五章、评标办法和程序

一、评标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以及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资格审查

1、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审查表”（附表 1）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审查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3、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2）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2）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性审查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四、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85%	15%

5. 如投标人满足第二章第 18 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6.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

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项目编号：HNXK2021-014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 标 人 1	投 标 人 2	投 标 人 3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营业执照具有拆迁服务的经营范围）、具备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有效的测绘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具有工程测量专业或不动产测绘专业）	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审查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并加盖公章；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提供承诺函原件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			

	(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	加盖单位公章			
6	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提供银行回执(或银行电子回执或银行保函)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代表签名： 代理机构签名：

日期： 年月日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项目编号：HNXK2021-014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 标 人 1	投 标 人 2	投 标 人 3
1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偏差			
2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有效投标报价	具有唯一性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5	法人授权委托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它符合招标文件中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日期：年月日

详细评分表

一、商务技术部分评分原则（分值 85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依据
1	项目业绩	24 分	<p>拆除类型项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承担过拆除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本项满分 15 分。</p> <p>测绘类型项目：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承担过测绘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本项满分 9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以上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原件查验，不提供原件本项不得分。</p>
2	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	19 分	<p>拆迁人员配备：</p> <p>1、拆迁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必须为本单位注册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上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p>3、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要求配备施工员3名、安全员3名、质量员2名、资料员1名等相关岗位人员，提供齐全得9分，每缺少一名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证明材料：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证，岗位人员的岗位证书应是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管理机构颁发的，社保局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近六个月（2021年1月至2021年6月）的社保凭证。提供原件查验，不提供原件本项不得分。</p> <p>测绘人员配备：</p> <p>1、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或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p> <p>提供测绘或测量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一人得1分，满分3分，不提供不得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人员均须提供社保局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近六个月（2021年1月至2021年6月）的社保凭证。提供原件查验，不提供原件本项不得分。</p>
3	拆除方案	32 分	<p>拆除工程施工详细步骤（包括运输、现场管理等）、工艺要求、安全生产技术措施、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体系措施，并提供相应的机械设备清单。</p> <p>拆除方案及相关措施等满足采购需求书要求，操作性强，得 8-12 分，</p>

			<p>拆除方案及相关措施等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书要求，操作性一般，得 5-7 分，拆除方案及相关措施等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书要求，操作性差，得 0-4 分。</p> <p>拆除施工中应对重大危险源和可能发生事故隐患的应急措施（包括：组织、器材、联系电话及应急报告程序和救援方案）；须拟定安全专项方案。</p> <p>应急措施完整，可实施性强，得 6-10 分</p> <p>应急措施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 4-5 分</p> <p>应急措施差，可实施性差，得 0-3 分</p>
			<p>服务措施、服务承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p> <p>提供的服务措施方案齐全，能够完全响应采购人的需求，得 6-10 分</p> <p>提供的服务措施方案一般，对采购人的需求响应一般，得 4-5 分</p> <p>提供的服务措施方案不全，不能够完全响应采购人的需求，得 0-3 分</p>
4	测绘项目管理制度	10 分	<p>根据投标人的测绘生产、技术管理、成果成图质量检验制度等评比得分：</p> <p>测绘生产、技术管理方案完善，成果检测制度齐全，得 8-10 分</p> <p>测绘生产、技术管理方案一般，成果检测制度一般，得 5-7 分，</p> <p>测绘生产、技术管理方案差，成果检测制度差，得 0-4 分</p>
二、价格部分（分值 15 分）			
	<p>投标报价评分标准</p> <p>（15 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评标基准价为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第六章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注：请各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采购编号：HNXK2021-014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投标函

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们（采购编号：HNXK2021-014）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 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投标人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采购编号：HNXK2021-014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元/m ²)	服务时间	备注
项目本身	<u>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u>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报价应包含涉及本项目的费用。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

采购编号：HNXK2021-014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面积 (m ²)	投标单价 (元/m ²)	合计 (元/m ²)	备注
1	拆迁费	83285.8			
2	测绘费	83285.8			
投标总报价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二、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信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HNXK2021-014，项目名称：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并负责一切投标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采购文件（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亲笔签名）联系电话：

职务：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盖公章）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联系电话：

职务：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2、投标人简介
- 3、营业执照副本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 4、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事务审查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
- 5、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
- 6、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7、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HNXK2021-014）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五、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桂林洋公园大道、离岸高端制造产业园、福创站西侧道路用地拆迁项目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月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七、其他资料

附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